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四年六月

## 目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2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议案一：关于设立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	5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三、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投票方式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的《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六、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4年6月14日下午14:00

**签到时间：**2024年6月14日下午13:00-13:30

**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平海路 999 号迎丰股份办公大楼 8 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傅双利先生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一、 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 二、 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设立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

## 三、 审议、表决

1、针对大会审议议案，对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2、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3、计票、监票

## 四、 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五、 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1、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2、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 六、 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 1、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3、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4、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关于设立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实际情况与战略发展规划，拟设立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同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 一、设立分支机构经营场所的情况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纺织面料研发、印染助剂的研发；纺织品染整加工、印花；计算机软件开发、广告设计制作；货物进出口（纺织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滨海工业区平海路999号**）

###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纺织面料研发、印染助剂的研发；纺织品染整加工、印花；计算机软件开发、广告设计制作；货物进出口（纺织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纺织面料研发、印染助剂的研发；纺织品染整加工、印花；计算机软件开发、广告设计制作；货物进出口（纺织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滨海工业区平海路999号</b>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具体变更

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对该议案做出表决。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